

关于开展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按照《南京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南京医科大学推进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方案》、《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建设标准》的要求，全面强化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推进学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建设，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主渠道作用，深入挖掘通识课程、专业课程及各教学环节育人功能，形成各类各门课程协同育人格局，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着力培养有社会责任、有创新精神、有专门知识、有实践能力、有健康身心的复合型人才。

二、工作目标

深入挖掘各门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为灵魂和主线，以专业知识、技能为载体，做好课程育人教学设计，达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价值塑造

“三位一体”的教学目标，打造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的协同效应，实现专业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

三、实施步骤

（一）组织申报（9月8日-9月22日）

各学院组织学系对照《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课程建设指标》（见附件1）填写《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见附件2）和《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见附件3），由学院/部门汇总、审核并加盖学院/部门公章，申报书一式三份，汇总表一份，于9月22日10:00前将纸质材料报送至教师发展中心（江宁校区德馨楼A109室），同时发送电子版至：fdc@njmu.edu.cn。联系人：王洁，联系电话：86869171。

（二）组织评审（9月下旬）

组织专家进行评选，遴选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发文。

附件：

1. 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课程建设指标
2. 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3. 南京医科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

党委宣传部 教务处 研究生院

2021年9月8日